

硕政任〔2023〕5号

关于周庆良同志任职的通知

县人社局：

根据县委建议，和硕县第十八届人民政府2023年4月7日党组会议研究决定，任命：

周庆良同志为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院长。

和硕县人民政府

2023年4月7日